

湖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
(湖南省中医药研究院附属医院)

招标代理机构

遴选文件

招标编号：ZTBB202314

2023 年 3 月



目录

第一部分 遴选书

第二部分 投标方须知

第三部分 遴选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四部分 商务要求

第一部分 遴选书

我院因工作需要，拟购置湖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招标代理机构服务，现对该项目组织遴选，诚邀各公司前来参加。

1. 招标编号：ZTBB202314

2. 项目内容：本次遴选确定中标入围单位 9 家

3. 谈判内容：在满足本次招标所需服务要求资质的基础上，对项目的技术和商务内容进行谈判。

4. 投标商资格：

（1）投标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依法取得营业执照，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和能力；

（3）投标商必须具备所投项目的经营资格（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中同时含有政府采购、服务、建筑与安装工程招标等代理服务，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或湖南省财政厅备案且具有政府采购 CA 数字证书；

（4）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注册所在地不在长沙市行政区域的企业应在长沙市行政区域内设立分支机构并进行工商注册登记（工商注册登记需为半年以上），有固定的办公场所（提供办公场地租用或购买合同复印件）。

（6）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可转包；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 开标时间：另行通知；

6. 开标地点：湖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湖南省中医药研究院附属医院）综合办公楼四楼 411 会议室。



第二部分 投标方须知

一、投标要求

1、合格的投标人和合格的服务

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具有良好的信誉及履行合同的能力和良好的履行合同记录，资金状况良好的，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具有与投标产品相应经营资质的公司，均为合格的投标人。凡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有关部门批准注册，并具备相关管理体系认证，符合本次项目技术要求的服务，均为合格的服务。

资质文件要求：

- ①投标单位营业执照；
- ②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须提供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人代表授权书、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③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中含有政府采购、服务、建筑与安装工程等招标代理服务；
- ④从 2020 年 1 月起至今，需有至少一家三甲及以上医疗机构定点招标代理业绩（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 ⑤投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或湖南省财政厅网上成功注册（备案），并同时在中国国际招标网上成功注册（备案），提供相关网站查询结果或网页截图；
- ⑥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具有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从事政府招标采购代理业务 3 年及以上（需提供政府采购项目委托代理协议书或采购代理合同）；
- ⑦符合湖南省财政厅、审计厅、发改委、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相关资质要求；

请提供上述文件的原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以上均为投标单位的必备文件，若投标单位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经评委会同意可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

（1）投标格式（采用 A4 纸装订成册，目录、序号和页码由投标单位自行编列）：

- ①开标一览表；
- ②投标单位概况；
- ③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资质文件要求；



- ④招标代理方案；
- ⑤招标代理计划书；
- ⑥投标文件响应及报价清单；
- ⑦售后及相关承诺；

投标文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2) 投标货币：人民币。

(3) 投标书的递交：投标人应准备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并各自装订成册，密封于信封内，封口处加盖公章或由投标人签字。价格表正本一份，用信封单独密封一同报送，封口处加盖公章或由投标人签字。开标时每家投标单位可对项目进行一定时间现场讲解。

(4) 投标文件应于通知开标前一天送达湖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湖南省中医药研究院附属医院）招投标办公室，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视作主动弃标。

3、 投标报价：

- (1) 采取一次报价的办法。
- (2) 招标后所确定的服务内容和成交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 (3) 本次评标为综合评标法。

4、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1) 在谈判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湖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湖南省中医药研究院附属医院）有权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修改内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与投标人，并作为原文件的补充，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湖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湖南省中医药研究院附属医院）。

5、 纪律与保密

- (1) 参与评标的人员应严守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 and 规定，严格自律，并接受上级主管部门和有关主管部门的审计和监督。
- (2) 投标人申报的关于资质、业绩等文件和材料必须真实准确，不得弄虚作假。
- (3) 投标人不得串通作弊，哄抬标价，致使定标困难或无法定标。
- (4) 投标人不得采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他投标人，扰乱招标市场，破坏公平竞争。
- (5)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打听和搜集评标机密、干扰评标和授标工作。
- (6) 投标人若违反上述要求，其投标将被废除。

二、 评委会职能：

- (1) 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决定进入投标单位的名单；
- (2) 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决定谈判具体内容；
- (3) 有权对采购内容、技术要求和谈判办法进行解释，有权决定处理招标过程中出现的其它相关问题。

三、招标谈判程序：

谈判的全过程采取背靠背形式，按照唱标报价、阅读审查投标文件、谈判承诺、最终报价四个阶段进行。其中唱标报价与最终报价也可采取集中报价形式。

(1) 投标报价：将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中项目名称、报价、售后服务等内容均详细记录在册。

(2) 评审及谈判：开标后，评委会通过阅读投标文件，进行具体的技术性、商务性谈判。

A. 符合性审查：对投标单位的资质，投标文件的内容进行商务和技术符合性的审查。投标文件中的数据大、小写不符，以大写为准；单价与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

B. 技术谈判内容：项目技术规范及服务要求等。

C. 商务谈判内容：报价数据计算的正确性、完整性，分析报价构成的合理性，交付期，付款方式等。

四、定标：

定标程序：根据评委会的评审结果，由评委会定确定中标候选单位。由湖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湖南省中医药研究院附属医院）对中标候选单位进行不少于三天的网上公示排序名单。

五、买卖合同：

湖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湖南省中医药研究院附属医院）与中标公司洽谈合同条款，签订买卖合同，招投标文件是签订买卖合同的依据。代理服务合同签订时，所有入库机构的代理服务费按入库机构最低报价签订。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采购内容：

标段	类别	数量
标段一	货物类招标采购代理机构	3 家
标段二	服务类招标采购代理机构	3 家
标段三	工程类招标采购代理机构	3 家
注：投标人可自行选择标段，也可同时报选多个标段。		

二、服务要求：

（一）招标采购代理服务内容

1. 协助采购人办理招标采购申请事项；
2. 依法代表采购人发布采购公告，负责与政府招标采购管理部门进行协调；
3. 根据采购人要求参加项目采购需求及实施计划审查工作；
4. 编制资格审查文件和招标采购文件；
5. 组织 5 名（含）及以上专家对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以上项目的招标采购文件进行审核论证；
6. 招标采购相关文件报送采购人审核后报相关主管部门批准；
7. 组织现场答疑；
8. 组织标前会议，负责资格审查文件和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与补充；
9. 组织开标；
10. 组织专家评审，编制招标情况书面报告，并将评审报告报送招标人，并报相关主管部门审批；
11. 向中标人和未中标人发出中标结果；
12. 负责办理与招标采购项目有关的报批手续；
13. 负责招标项目资料整理、移交等工作；
14. 负责招标采购项目的院内归档工作；
15. 完成招标人交办的与招标采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二）服务时间要求

1. 接到采购人下达的委托任务后，在 2 个工作日内编制招标文件初稿；



2. 采购人确定招标文件审定版后，在 2 个工作日内组织 5 名（含）专家对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以上项目的招标采购文件进行论证；
3. 招标采购结果确定 2 个工作日内将采购结果汇总表电子版报送医院招投标办公室；
4. 自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将完整的纸质版中标人投标文件 2 份及胶装成册的归档资料 3 份移交给采购人；

（三）服务质量要求

1. 采购程序规范：采购方式选择合理，招标采购程序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湖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招标采购规章制度执行；
2. 文件编制质量：内容全面、准确；条款分明、结构严谨；资格条件的设置、评审标准的确定要科学合理，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非法干预和影响。代理机构对招标采购文件的合法性负全部责任，若招标采购文件中出现不合理条款和歧视性内容，采购人将依法追究代理机构责任；
3. 服务团队要求：项目负责人负责采购人所委托项目的采购文件编制及开标工作。工作人员原则上不得随意调换、调离和辞退，确需调整的，须提前 15 日，以书面形式报告采购人，并附补充人员的基本情况表，经采购人认可后方可代理招标采购业务；

（四）代理服务费的收取

1. 代理服务费，以实际中标金额为基础，按等于或低于国家相关规定或市场价格取费向中标单位收取；
2. 代理服务费涵盖前述服务要求代理服务内容的费用，医院不再另行支付其他费用。
3. 因项目废标等产生的成本费用由代理机构自行承担，代理机构不得转嫁最终中标单位支付且医院不另行支付；
4. 招标文件收取费用不高于 400 元/份。



第四部分 商务要求

- 1、**服务地点：**湖南省中西医结合医院（湖南省中医药研究院附属医院）
- 2、**服务期限：**贰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
- 3、**报价要求：**按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标准的下浮率计算。
- 4、**货款支付：**
 - 4.1 按每次项目结付；
 - 4.3 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合法发票后的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财务部门申请支付，经财务部门审核后直接支付给乙方；
 - 4.4 乙方申请付款时，须提供合法发票，否则由此导致的延期付款责任由乙方承担；
 - 4.5 支付合同价款时，一律不向乙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办理付款手续。开户行和账号以签订的采购合同为准，如果乙方要求变更，则乙方必须提供加盖了财务专用章、法定代表人签字的证明文件，报经甲方审查同意。
- 5、**售后服务要求：**

服务过程中出现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须及时响应并处理。
- 6、**验收：**

完成合同要求里面的各项指标，由相关部门负责人共同签字认可。
- 7、**评分标准：**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 100 分，评审指标设置为报价、商务、技术三大部份。其中报价部分 50%，商务部分 20%，技术部分 30%。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价格 (50 分)	投标报价	50 分	按原国家规定的行业收费标准(参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下浮率最优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50。
商务响应	综合实力 (15 分)	3 分	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每项计 1 分，最多计 3 分(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及在应选文件中附加盖应选人公



(20 分)			章的复印件，否则本项计 0 分)。
		4 分	1、招标代理机构注册地及办公场地 300 平米(含)至 500 平米计 2 分；100 平米(含)至 300 平米计 1 分(提供办公场地租用或购买合同复印件)。 2、开标室及评标会议室且均装有摄像和录音的监控设备计 2 分；(设备设施照片)。
		3 分	招标代理机构具有自有评标专家库网络抽取系统的计 3 分，其他不计分。(提供系统截图，否则不计分。)
		5 分	应选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前 48 个月内，每具有一个政府或行业协会颁发的奖项或荣誉(奖项或荣誉包括但不限于招标代理机构资信评价结果 AAA 或 AA、优秀代理机构、优秀会员单位、年度先进单位)计 1 分，最多计 5 分。(提供奖项或荣誉相关证明资料，否则不计分)。
	类似业绩 (5 分)	5 分	2019 年 12 月 30 日至今，每具有一个 1 亿元以上工程项目或 1000 万元以上政府采购项目的计 1 分(类似业绩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招标代理合同)此项最多计 5 分。
技术响应 (30 分)	招标采购 代理方案	20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方案(包括服务目标承诺、人员配备安排、项目进度计划、质量保证措施、服务能力保障、合理化建议等相关内容)进行综合评价： 1. 服务方案内容完整全面、科学合理、专业性强、措施详细、可操作性强的计 15-20 分； 2. 服务方案内容较完整较全面、基本合理、有一定专业性、措施比较详细、可操作性较强的计 9-14 分； 3. 服务方案内容完整性一般、较为合理、不能体现专业性、措施可行性一般的计 1-8 分；



			4. 未提供的不计分。
	管理水平	8 分	代理公司企业内部规章制度健全，包括不仅限于： 招标代理工作规则、人事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办法、 财务管理办法、档案管理办法横向比较，优秀的计 6-8 分，良好的计 3-5 分，一般的计 1-2 分，未提供的不 计分。
	增值服务	2 分	应选人提供其他增值服务的，每提供一项计 1 分，最 多计 2 分。

(1) 评审委员会对乙方评分的算数平均值即为该乙方的最终评审得分（不得去评分项目的最高得分和最低得分），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 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响应报价得分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